

《山东鲁坤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西大山矿区 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意见

2025年6月15日,滕州市自然资源局组织有关专家(名单附后),对徐州万源地质矿产研究有限公司编制并提交的《山东鲁坤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西大山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会上,专家组听取《方案》提交单位和编制单位的汇报,查阅了相关资料,会后,编制单位按专家意见进行了补充与修改,经复核,形成以下意见。

一、基本情况

1. 矿山概况

矿山位于滕州市柴胡店镇,矿区由12个拐点圈定,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极值 X: 3864002.68~3864703.71, Y: 39527578.52~39528312.52,矿区面积 0.3302km²,露天开采矿种为建筑石料用灰岩,开采标高+130m ~ +206m,生产规模 200 万 t/a,矿山剩余生产服务年限 11.8a。

2. 《方案》适用年限与提交成果

《方案》适用年限 5a,自方案公示之日起算。提交《方案》正文 1 本、附图 6 张、附表 1 份、附件 13 件。

二、主要意见

1. 《方案》是在充分收集利用已有资料和矿山地质环境现状调查的基础上,根据《山东省滕州市西大山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资源开

发利用方案》（2019年6月）和《山东省滕州市西大山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2023年储量年度报告》（2024年2月）》等成果，经综合分析研究编制完成，编制依据充分。

2. 《方案》以露天采场、矿山道路作为评估区，总面积33.5395hm²。评估区重要程度为较重要区，矿山生产规模为大型，矿山地质环境复杂程度为简单，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级别为一级。评估区范围确定合理，评估级别正确。

3. 评估区具有发生崩塌灾害的基础条件，现状条件下发生崩塌灾害的可能性较小，危害性小，危险性小；现状露天采场对地形地貌影响严重，矿山道路对地形地貌景观影响较严重；对地下水环境和土壤环境影响较轻。矿山地质环境影响程度现状评估分严重区、较严重区和较轻区，面积分别为21.6009hm²、0.5226hm²和11.416hm²，现状评估分区符合实际。

4. 预测矿山开采活动可能引发或加剧崩塌灾害危险性评估为小；预测露天采场对地形地貌景观影响严重，矿区道路对地形地貌景观影响较严重；预测矿山开采对地下水环境、土壤环境影响程度较轻。预测评估影响程度严重区33.0169hm²、较严重区0.5226hm²，预测评估结论可信。

5. 《方案》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分为露天采场边坡清理、平台及老采坑覆土造林治理工程部署区（面积3.6084hm²）、露天采场底盘治理工程部署区（面积29.4085hm²）、矿山道路治理工程部署区（面积0.5226hm²），防治分区合理。

6. 矿山开采对土地损毁方式为挖损和压占。挖损是指露天采场，损毁地类为旱地、其他园地、其他草地、其他林地、乔木林地、裸岩

石砾地、农村道路和采矿用地；压占是矿区道路，压占地类为其他林地、乔木林地、农村道路和采矿用地。

7. 矿山总损毁面积为 33.5395hm²，其中露天采场损坏土地面积 33.0169hm²，损毁程度为重度损毁；矿山道路压占损毁土地 0.5226hm²，损毁程度为重度损毁。

8. 复垦区范围面积为 33.5395hm²，复垦责任范围面积 33.5395hm²。复垦区损毁方式为压占和挖损。损毁土地类型主要为旱地、其他园地、其他草地、其他林地、乔木林地、裸岩石砾地、农村道路、城镇村道路用地和采矿用地。根据土地复垦适宜性评价，露天采场复垦面积为 33.0169hm²，其中采场平台及老采坑复垦为乔木林地，面积 2.4437hm²；露天采场边坡复垦为其他草地，面积 1.1647hm²；露天采场坑底平台复垦为旱地，面积 29.4085hm²；矿山道路复垦为农村道路，面积 0.5226hm²。

9.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措施主要为边坡清理，并开展边坡巡查、地下水和地表水位、水质及土壤质量监测等工程。年度监测工程安排合理，监测方案可行。

土地复垦措施包括场地清理平整、覆土植树、撒草、砌筑挡土墙、复垦监测及管护等。采用自行复垦的土地复垦方式实施，基本做到全面、全程公众参与，并已征求相关部门及土地权属人的意见，积极采纳了合理化建议。

10.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动态总投资为 1234.1 万元。其中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估算费用为 73.42 万元；土地复垦估算费用静态投资 683.45 万元，亩均静态投资 1.36 万元。动态投资总额 1160.68 万元，亩均动态投资 2.31 万元。

经费估算依据与估算结果正确；基金计提与预存方式可行。

11. 《方案》工程进度安排合理，提出的各项保证措施可行。

三、结论

综上，《方案》目标任务明确，编制依据充分，评估级别正确，评估结论可信，经费估算正确，工程进度安排合理，各类保障措施可行。正文内容全面，附图、附表、附件齐全，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要求。

专家组一致同意《方案》通过评审。

专家组组长：

2025年6月22日

《山东鲁坤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西大山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专家组名单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名
杨成松	山东省煤田地质局第一勘探队	高级工程师	杨成松
李 强	山东省煤田地质局第一勘探队	高级工程师	李 强
陈 兴 邦	滕州市林业发展中心	研究员	陈 兴 邦
庞 成 实	山东省核工业二四八地质大队	正高级工程师	庞 成 实
杨 翠 平	滕州市财政运行服务中心	高级会计师	杨 翠 平